

全國港澳研究會辦「安全護航發展」宣講會 鄧中華：將治亂貫穿於從由亂到治走向由治及興全過程

築牢護國安屏障 展現強大制度韌性



全國港澳研究會昨日在香港嘉里酒店舉行「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專題宣講會。大公文匯全媒體記者何嘉駿攝



全國港澳研究會昨日在香港舉辦「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專題宣講會。會議由會長鄧中華主持，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清華大學法學院教授王振民和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全國人大常委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教授韓大元作專題宣講。鄧中華表示，近年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工作取得歷史性成就、發生歷史性變革，安全已成為香港的優勢。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面臨的形勢依然嚴峻複雜。我們對此要保持高度警惕，將治亂貫穿於從由亂到治走向由治及興全過程。隨着香港國安法實施、選舉制度完善、「愛國者治港」原則落實，行政主導的制度潛能充分釋放。在行政長官李家超帶領下，香港特區的行政、立法、司法機關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不斷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依法打擊反中亂港分子，築牢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屏障，展現出強大的制度韌性。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全國港澳研究會香港地區顧問、副會長、理事、會員代表，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區議員代表、政團社團主要負責人、智庫代表和有關專家學者等約400人與會。

王振民：完善法制只有進行時

王振民在宣講中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是「一國兩制」的應有之義。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來說，作為國家不可分離的組成部分，加強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機制建設是必答题。對比美國、英國和新加坡等國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的立法實踐可以發現，通過立法修法釋法、執法、司法維護國家安全，是各國各地慣例，放之四海而皆準。近年來在百年變局加速演進的背景下，各國紛紛加速國家安全立法步伐，立法更加兼顧傳統和非傳統安全，全球強化國家安全立法是事實，是長期大勢。

他強調，與其他國家、地方一樣，香港完善國家安全立法是一個漸進的過程，只有進行時，沒有完成時。今後根據面對的威脅和維護國家安全的實際需要，仍需在憲法和基本法的軌道上，從國家和香港本地兩個層面進一步完善相關法律制度和執行機

制。相比其他國家和地區，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只是開展了最低限度的立法，既沒有「泛化安全」，也沒有追求絕對安全，是全世界最溫和、最講法治、最保障人權自由的國安立法實踐，努力尋求在發展和開放中維護好國家安全，以高水平安全護航「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韓大元：港為全球提供新範式

韓大元在宣講中表示，統籌發展與安全，本質是守住「一國」根本，用好「兩制」優勢，對特別行政區具有重要意義。尊重和保障人權是香港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則和鮮明特色。香港國安法實施6年來的經驗充分說明，香港國安法是香港居民權利與自由的保障法，打擊的是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犯罪分子，保護的是絕大多數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權利和自由。香港法院處理國安案件時，堅持程序正義，在法治框架下實現了安全與自由、秩序與權利之間的平衡，解決了世界難題，如今安全、自由和法治已成為香港的核心競爭優勢。不像一些西方國家那樣在安全與自由問題上實行雙重標準，並將國家安全作為限制他國企業、技術、資本和平台的工具。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長鄧中華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王振民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韓大元

大公文匯全媒體記者何嘉駿攝

他指出，作為實行「一國兩制」的國際自由港，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強調的是在開放的環境中動態維護國家安全，堅持在高水平安全保障下推進高水平開放，為全球範圍內兼顧安全與發展、統籌開放與治理的國家安全實踐提供具有參考價值的新範式。

鄧中華：需高度警惕「軟對抗」

鄧中華在總結時表示，近年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工作取得歷史性成就、發生歷史性變革，安全已成為香港的優勢。兩位教授系統解讀香港國安法律的立法原意、法治原則、人權保障機制與實踐成果，講清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政治邏輯、法治邏輯、人權邏輯、對比邏輯和示範價值，深具啟發性。

他指出，當前，香港社會各界高度關注如何推進由治及興並積極建言獻策，這是好事。但這不意味着香港已經完成了由亂到治，更不意味着香港已經沒有亂的苗頭、不需要治亂了。事實上，香港維護國家安全面臨的形勢依然嚴峻複雜。潛逃海外的反中亂港分子繼續在外從事危害我國國家安全活動，本地一些人借助民生公共等事件歪曲政策、煽動對立，搞「軟對抗」等。我們對此要保持高度警惕，要持續不斷地治亂，將治亂貫穿於從由亂到治走向由治及興全過程。治亂愈堅定、愈扎實，市民安居樂業、特區良政善治就愈有保障，香港由治及興的基石就愈牢固。

鄧中華還表示，行政主導是香港基本法確定的，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行政長官在特別行政區政權架構及其運作中處於主導地位。基本法通過一系列優先性、排他性、制衡性條款，清晰劃定了行政長官的主導地位和邊界。隨着香港國安法實施，選舉制度完善、「愛國者治港」原則落實，行政主導的制度潛能充分釋放。在行政長官李家超帶領下，香港特區區的行政、立法、司法機關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不斷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依法打擊反中亂港分子，築牢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屏障，展現出強大的制度韌性。

他呼籲全體愛國愛港人士珍惜來之不易的良好局面，在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的帶領下，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團結一心護國安、促改革、謀發展、惠民生，不斷提升特區治理效能，加快推動香港由治及興。

與會人士一致認為，此次宣講既為各界準確把握香港國安立法的核心要義提供了清晰指引，也澄清一些模糊錯誤認知，為深化理解「一國兩制」下香港持續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性、必要性、正當性帶來深刻啟發。特別行政區應統籌發展和安全，把握國家「十五五」規劃全面實施帶來的寶貴機遇，在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的帶領下凝心聚力，制定和實施好首份五年規劃，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共建香港美好家園。

法律界：港應依實際需要彌補法律漏洞



●專題宣講會會場。大公文匯全媒體記者何嘉駿攝

香港文匯報訊（大公文匯全媒體記者 林楚然、王俊傑、陳子萌）多名本地法律界人士昨日在宣講會後接受大公文匯全媒體訪問時表示，在全球地緣政治與經濟動盪交織下，高質量經濟發展必須建立在安全與韌性的基礎上。宣講會提出香港完善國家安全立法「只有進行時、沒有完成時」，他們指出，全球各國不斷加強國家安全立法已是長期大勢，香港亦應根據實際需要持續彌補法律漏洞，有信心香港將進一步發展成為全球最自由、最安全、最穩定、最具競爭力的自由經濟體。

湯家驊：港國安法較外地溫和

資深大律師湯家驊表示，香港國安法在條文設計、法治及人權保障方面，較不少海外國家和地區的國安法律更為清晰及溫和。法例僅針對明確列明的危害國家安全行為作出規管，並非限制正常的對外交往，執法及司法程序亦須兼顧法治原則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人權保障。

他以英國2023年《國家安全法》為例，指當地法例對「境外勢力」等概念界定較為寬泛，部分條文適用

範圍較廣，且賦予內務大臣較大權力；相較之下，香港國安法對罪行構成要件及適用範圍均有清晰規定。

對於宣講會提出香港完善國家安全立法「只有進行時、沒有完成時」，湯家驊認為，各地均會因應社會發展與國際形勢變化，不斷完善國家安全法律制度。他舉例，美國過去數十年間制定逾50部國安相關法律，英國近年亦相繼通過《投資國家安全法》、《國家安全法》等，香港持續推進國安法治建設，實屬國際普遍做法。

他強調，安全穩定已成為香港的重要競爭優勢，作為國際金融及貿易中心，香港必須具備穩定的營商環境，才能持續吸引海外資金及企業。近期部分國際資本因地緣局勢重新部署，香港正憑藉安全穩定的社會環境增強吸引力，進一步鞏固國際金融及貿易中心地位。

梁美芬：港原則獲美引用

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立法會議員梁美芬大律師表示，兩位教授特別指出，即使經歷2019年的黑暴衝擊，國家及香港特區在制定香港國安法及相關



●梁美芬



●陳曼琪



●蘇紹聰

大公文匯全媒體記者何嘉駿攝

法律時，始終堅持法治原則，在維護國家安全與保障人權、自由之間取得了良好平衡。她印象深刻的是，香港法院在國家安全案件中確立的法律原則，已獲美國地方法院引用作為判決理據。

她認為，儘管兩地在相關安全議題上的立場未必一致，但香港的司法原則仍獲國際法院參考，充分證明香港司法制度及普通法原則具有國際認受性。

梁美芬強調，自由與安全是相輔相成、缺一不可。香港從沒追求所謂「絕對安全」，而是在合理平衡下同時保障人權、經濟自由與國家安全。她有信心香港將進一步發展成為全球最自由、最安全、最穩定、最具競爭力的自由經濟體，並繼續向世界展現「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

陳曉峰：發展安全如鳥雙翼

立法會法律界議員陳曉峰指出，在全球地緣政治與經濟動盪交織下，高質量經濟發展必須建立在安全與韌性的基礎上。當世界多地飽受衝突困擾，香港穩定的社會、優良的安全秩序以及堅實的法治，正是其核心競爭力所在。安全的法治環境不僅沒有

阻礙商業發展，反而為國際市場提供了不可或缺的確定性，同時保障個人與企業的合法權益。

他續指，此次宣講會的關鍵啟示為「經濟發展與安全保障如鳥之雙翼，缺一不可」。若只顧盲目追求發展速度而忽視安全底線，無異於沙上築塔，任何突如其來的風險都可能令多年成果付諸東流。唯有保持警惕、主動應對、與時俱進，方能行穩致遠。

陳曼琪：在開放中維護安全

立法會議員陳曼琪律師表示，當前各國不斷加強國安立法是長期大勢，香港亦應根據實際需要彌補漏洞，持續完善國家安全法律體系和執行機制。香港如今面臨的國家安全形勢依然複雜嚴峻，依然存在亂源，我們不可掉以輕心。

她強調，我國追求的不是絕對、泛化的安全，而是在法治軌道上依法維護安全，在保護人權自由和維護國家安全中實現良好平衡，兼顧安全與發展，在開放中維護安全，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

蘇紹聰：自由國安實現平衡

立法會議員蘇紹聰律師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是動態漸進的過程。放眼全球，全球各國不斷加強國家安全立法已是長期大勢，香港亦應根據實際需要，持續彌補法律漏洞，完善國家安全法律體系及執行機制。在法治軌道上依法維護安全，於保障人權自由與維護國家安全之間實現良好平衡，兼顧安全與發展，在開放中維護安全，最終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

他強調，香港正處於由治及興的關鍵階段，必須守護來之不易的穩定局面，堅持行政主導、依法治港，持續完善國安法律體系，以高水平安全護航「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推動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